

# 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

省农技协〔2023〕16号

## 关于开展 2023-2025 年度广东省农技协 科普教育基地创建与认定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专家库专家、理事单位、科技小院、科技服务工作站、基层组织、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（2021-2035 年）》、《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》及《关于开展 2023-2027 年度中国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，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科学普及工作，推进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发展，强化我省科普基础设施建设，推动公民科学素质提高，服务高质量发展。为加强广东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教育基地的规范管理，动员鼓励社会多元主体广泛参与、提升科普公共服务质量，根据《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教育基地创建与认定管理办法》（附件 1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广东省农技协将开展 2023-2025 年度科普教育基地认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广东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的申报和认定

#### （一）申报对象和条件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、《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教育基地创建与认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单位，自愿为社会和公众提供科普服务，且具备相应工作条件，科普工作成效显著，具有示范带动作用，并获得各地科协或各级农技协推荐的法人单位及其

所属机构，可申报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。

## （二）申报程序及注意事项

1、申报截止时间：2023 年 9 月 30 日。

2、申报单位需在 **2023 年 9 月 30 日前**，按（三）提供材料要求，将《2023-2025 年度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申请表》+相关佐证资料并打印盖章，整理成《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申报书》成册（pdf 格式，**申报材料装订要求目录清单可参考附件 4**）发送到省农技协邮箱 gdnjx12345@126.com

3、 本会秘书处对申报单位（机构）情况进行初评 10 月 6 日确定初审名单后，申报单位需于 **10 月 15 日前**《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申报书》装订一式 3 份寄到本会，再组织专家库专家进行评审。

4、初评与抽检。本会秘书处对被推荐的申请单位（机构）情况进行初评，对申请单位（机构）实地抽检。

5、专家评审。组织本会专家库专家依据《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教育基地建设与认定管理办法》对被推荐的申请单位（机构）情况进行评审并提出认定建议名单。

6、公示和命名。建议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广东省农技协予以认定命名“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”，颁发证书和牌匾。此次认定的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有效期为 2023-2025 年。

## （三）提供材料要求

1、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

2、营业执照

3、科普教育基地简介（一、科普基地基本情况，二、设施条件，三、科普服务，四、人员保障，五、科普活动等，字数 800—3000 字左右）

4、相关佐证材料

## 5、所获荣誉情况

## 二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落实推荐责任。各推荐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部署，组织本地区、本专业领域符合条件的基地申报，择优推荐，在审核申报材料的同时，要更加着重于相关单位平时的科普工作成效。

（二）严格认定标准。拟申报单位要主动了解相关要求，对照《办法》改进科普工作，制定科普工作发展规划和有关管理制度，深入挖掘本单位科普资源，积极组织策划各种科普活动，拓展科普功能。

（三）及时推荐报送。各推荐单位请于9月30日前将PDF文档发送到 gdnjx12345@126.com 邮箱。

（四）加强日常管理。广东农技协将对已命名的科普教育基地实行动态管理，科普教育基地要接受广东农技协的统一领导，配合协会的部署开展活动，自觉接受工作考核，主动及时上报年度科普工作计划、总结等材料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鸿泽 15360066016（微信同号）

联系电话：020-22162647

电子邮箱：gdnjx12345@126.com

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锐丰中心（香雪地铁站）3 栋 2005 房

邮编：510530

附件：

- 1、关于开展 2023-2025 年度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认定通知
- 2、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教育基地建设与认定管理办法
- 3、2023-2025 年度广东省农技协科普教育基地申请表
- 4、申报材料目录清单（参考）

广东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

2023 年 7 月 25 日